公司代码:603787 公司简称:新日股份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日股份	603787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晨阳		郭程程	
电话	0510-88109915		0510-88109915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山大道501号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山大道501号	
电子信箱	dongshihui@xinri.com		dongshihui@xinri.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26,783,829.91	1,899,656,126.52	-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2,518,724.53	943,658,111.37	-0.1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892,501.21	34,197,498.30	-
营业收入	1,412,970,214.88	1,448,607,544.33	-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915,113.16	48,307,167.75	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371,805.86	27,439,220.22	47.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5	5.37	减少0.3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4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55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崇舜	境内自然人	45.50	92,820,100	92,820,100	无 -
江苏舜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0	20,399,900	20,399,900	无 -
赵学忠	境内自然人	9.75	19,890,000	0	未知 -
陈玉英	境内自然人	9.75	19,890,000	19,890,000	无 -
李娜	境内自然人	1.49	3,045,900	0	未知 -
姚惠中	境内自然人	1.45	2,954,200	0	未知 -
蒋雪桃	境内自然人	1.05	2,151,415	0	未知 -
盛伦华	境内自然人	0.97	1,983,649	0	未知 -
汪龙伟	境内自然人	0.95	1,943,800	0	未知 -
赵程成	境内自然人	0.91	1,856,900	0	未知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张崇舜为江苏舜德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2、张崇舜与陈玉英系夫妻关系;3、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安排。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提高产品质量稳定性、加强核心技术创新、大力推进服务营销”的三大核心思想指导下,在面对新国际执行带来的市场重大变化,上半年行业整体销售遇冷的情况下,公司采取渠道下沉、产品结构调整等手段保证经营业绩的稳定,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41,297.02万元,同比下降2.46%,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91.51万元,同比增长1.26%。

1、精耕细作细分市场,稳步推进各业务良性发展

报告期内,在面临复杂的行业环境,各地方多样的电动车政策情形下,结合竞争形势的变化,公司着力进行市场细化操作及终端升级,通过经销商新开门店数1700余家。在原有KA渠道基础上,公司继续进行进驻与挖掘,在产品出样管理、导购与人员管理等方面,细化管理规则与要求,并进行专业培训,报告期内新增进驻84家。

2、搭建以新国标为基准的产品结构体系,进行产品细分化管理

为快速应对新国标带来的市场变化,公司分别在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和电动摩托车三个细分领域开展产品强制性CCC认证工作,已获证产品近百款。同时为满足地方产品需求,公司已累计在上海、浙江、福建、北京、云南等14个省、直辖市共完成89款产品的上目录工作,为扩大地方市场份额做好了充分准备。同时为响应国家智能锂电的号召,报告期内推出K3、昂美、X1等搭载智能芯片的产品,庆丰喜了公司智能化产品系列,又为市场提供了不一样的消费体验。公司设计研发的专业服务于外卖、快递市场的L5、L7等车型,推向市场后深受用户青睐。

3、新兴业务创新加速,持续保持良性发展局面

报告期内,团购业务大力拓展战略合作伙伴,在外卖、快递行业建立了良好的口碑。电商业务持续创新优化,与天猫就新零售体系建设展开深度合作,架构新零售渠道体系建设,打通电动车线上与线下壁垒,加速体验式营销落地,推动产业渠道升级;利用京东、天猫大数据,挖掘用户需求,联合打造,发布具有精准定位的新品XC1、X1。新日国贸坚持“建SUNRA国际品牌专卖、主推中高端拳头产品”的渠道方向和产品策略,通过进一步市场拓展、优化产品线,实现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同比增长64.2%。

4、布局未来,启动工厂扩产项目

为布局未来,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既定的三年产能规划,一是重要子公司天津新日、湖北新日分别取得了电摩生产资质;二是启动了无锡制造中心智能化工厂改扩建项目;三是子公司浙江新日已通过招拍挂方式购得位于温州市乐清经济开发区范围内工业用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公司未来建设温州工厂项目的储备用地。公司计划在三年内逐步对现有生产制造体系进行优化升级,着重提升各个工厂生产制造的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精益制造、智能制造水平,在2021年末,公司各生产基地合计达到年生产500万辆的产能规模,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坚实的生产制造基础。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细内容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1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在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山大道501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章炎先生、吴新科先生、邓岭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张崇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的《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的《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43)。

3、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报备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2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在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山大道501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胜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编制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情请阅2019年8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站(www.sse.com.cn)的《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详情请阅2019年8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站(www.sse.com.cn)的《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43)。

3、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规定和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情请阅2019年8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3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16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3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5,1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6.0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0,59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7,900,000.00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2,690,000.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4月21日全部到位,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天衡验字(2017)00050号”验资报告。

(二)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0,303,593.09元,收到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人民币11,799,543.42元,支付手续费人民币7,997.17元,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224,177,953.16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

2017年4月,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9年6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将“营销网络升级项目”变更为“无锡制造中心智能化车间改扩建项目”。2019年7月3日,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开设募集资金专项专户(账号:10650701040007979),该专户用于“无锡制造中心智能化车间改扩建项目”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户类别	银行账号	2019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0650701040006799	151,702,604.8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0650701040006666	38,830.0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103026429209999959	72,436,518.2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注]	募集资金专户	10650701040007979	0	
合计	-	-	224,177,953.16	

注:该募集资金专户系募投项目变更后新设账户,主要用于“无锡制造中心智能化车间改扩建项目”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截至本公告日,用于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从原募投项目资金账户转入新募投项目资金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截至2019年4月10日,上述资金全部收回。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截至2019年4月10日,上述资金全部收回。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一致。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锡制造中心智能化车间改扩建项目	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14,350.46	14,350.46	0	0	-	2021年12月			否
合计	—	14,350.46	14,350.46	0	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1)电动自行车行业传统终端销售主要采取在各城市“电动车一条街”、车辆交易市场等相关专业商圈开设店面的模式,而相关城市的店面资源具有一定的稀缺性,选址工作较为困难。2)2018年以来,公司为了推进销售职能前移,促进渠道结构调整战略落实,引入了资金雄厚的规模客户,该部分规模客户具有一定的资金实力且已具备较为成熟的销售网络,公司为避免资源重复投入,暂缓了部分原定的营销网络投入。3)公司大力推进与苏宁、国美等连锁卖场的合作,借助其销售网络资源,可以弥补公司传统销售渠道的不足,故公司暂缓部分投入。4)2019年6月,本着合理、科学、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将“营销网络升级项目”变更为“无锡制造中心智能化车间改扩建项目”。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公司于2019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6月2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详情请阅公司于2019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及2019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关于拟对外投资建设无锡制造中心智能化工厂改扩建项目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相关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4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对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其内容作出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一、概述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 6号)(以下简称《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

2019年8月26日,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9]6号有关要求,公司结合财会[2019]6号通知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和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变动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

1、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2、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二)利润表

“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现金流量表

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对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其内容作出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事项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对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其内容作出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规定和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1216 公司简称:君正集团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君正集团	601216	内蒙君正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杰		崔静	
电话	0473-6921035		0473-6921035	
办公地址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蒙西工业园区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蒙西工业园区	
电子信箱	junzheng@junzhenggroup.com		junzheng@junzhenggroup.com	

2、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789,993,567.93	24,550,805,051.13	1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14,799,594.11	16,397,760,076.20	9.2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187,269.86	1,120,775,601.92	-35.74
营业收入	4,414,498,004.34	4,351,898,331.39	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0,174,814.07	1,446,145,590.35	-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4,867,822.85	1,440,413,845.51	-9.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6	8.78	减少0.4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95	0.1714	-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95	0.1714	-1.11

3、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9,13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杜江涛	境内自然人	31.95	2,695,680,000	0	质押 1,942,092,600
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1	1,806,566,400	0	质押 1,376,940,000
田秀英	境内自然人	10.65	898,560,000	0	质押 862,9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4.90	413,422,897	0	未知
中信信诚资产-招商银行-诚融聚荷1号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1.36	115,151,361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53	44,647,806	0	未知
黄辉	境内自然人	0.50	42,393,600	0	质押 4,4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48	40,308,800	0	未知
翟晓枫	境内自然人	0.47	39,728,000	0	未知
楼文胜	未知	0.36	30,790,0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10名股东中,君正科技股东为杜江波、郝虹、杜江涛,其中杜江波系公司第一大股东杜江涛之兄,郝虹系杜江涛之妻;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在全球经济贸易增速放缓和我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情况下,我国通过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创新宏观调控、优化营商环境、大规模减税降费、微发市场主体活力的作用下,GDP实现了6.3%的增长,国民经济继续运行在合理区间。伴随着经济结构的变革、优化与升级,企业效率进一步提高,经济不断趋于良性循环。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继续坚持内增式成长与外延式发展并重的发展方向,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生产经营目标。生产方面,坚持以“安全、稳定生产”为核心,不断强化安全管理,降低安全事故率;加强设备管理,稳定生产运行;加强节能降耗管理,提升成本费用管控能力;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提高劳动生产率。管理方面,重点推动业务流程梳理和授权体系建设,提高内控管理水平、防范经营风险。同时,进一步加强学习型组织和企业文化建设,提升员工素质,做好人才培养和梯队建设,提高组织的学习、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1,449.80万元,同比增长1.44%;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3,017.48万元,同比下降1.10%。

2、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7年3月以来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会计准则,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年度,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科目。

(2)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中期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上述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具体影响详见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附注41”。

3、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黄辉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1216 证券简称:君正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59号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7日以专人送达、邮件通知或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公司7位董事,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13: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黄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会议对下列事项作出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君正集团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君正集团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君正集团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2019-061号)。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君正集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2019-062号)。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1216 证券简称:君正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60号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7日以专人送达、邮件通知或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公司2位监事,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胜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君正集团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君正集团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君正集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2019-062号)。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1216 证券简称:君正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61号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632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3,260.3695万股,发行价格9.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89,999.9994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2,710.3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87,289.669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12月28日足额到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2月28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15]001310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89,030.14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721.07万元(含利息收入)。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132,887.64万元,其中: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9,887.64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123,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君正集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6年1月19日,公司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巴音赛大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达支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巴音赛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人民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为稳步推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于2016年1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